



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 會員子女優學才藝獎 申請書

優良學業獎 申請表			
會員公司名稱	(蓋章) 會員證編號：北市電商證 第 號	連絡電話	
		連絡傳真	
通訊地址	□□□	e-mail :	
申請人姓名	(蓋章)	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代表
申請學生姓名	中文： 英文：	申請人之	<input type="checkbox"/> 子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學校		申請年級	
應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下學期學業總成績單「正本」(影本請加蓋學校證明章)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或本學期在學證明書(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		

----- 學業與才藝獎 兩者請擇一申請 -----

特殊才藝獎 申請表			
會員公司名稱	(蓋章) 會員證編號：北市電商證 字第 號	連絡電話	
		連絡傳真	
通訊地址	□□□	e-mail :	
申請人姓名	(蓋章)	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負責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會員代表
申請學生姓名	中文： 英文：	為申請人之	<input type="checkbox"/> 子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學校		申請年級	
應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上、下學期操行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證影本或本學期在學證明書(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戶口名簿影本		
應附證明 (擇一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得獎證明(獎狀或其它證明) 註：如有證明則「申請年級」填得獎時之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優秀作品(最近一年內)		

注意事項：

- 一、本申請書請於九月二日至九月二十日前以掛號郵寄或直接送達本會，提早或逾期恕不受理(以掛號郵戳為憑)。
- 二、申請人資格：限每家會員負責人或會員代表之其中一人，但入會未滿一年、未繳清本年度會費、一年內曾受主管機關處分、同一家會員已有一人申請或會員代表入會籍登記未滿一年者恕不受理申請。
- 三、申請學生資格：【註：五專一至三年級比照高中(職)生，四、五年級比照大專院校生辦理】
  - 1、申請人之子女就讀台灣公私立大專院校、研究所、高中(職)學校日間部、國中。(不包括補習學校及未經政府立案之院校)
  - 2、申請優良學業獎：上下學期平均分數七十五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或甲等以上。(研究所、大專、高中、國中皆相同標準，無操行成績，附學校或班導師推薦函)
  - 3、申請特殊才藝獎：就讀高中職、大專院校、研究所，其德育成績在七十分或甲等(無操行成績，附學校或班導師推薦函)以上且個人單項特殊才藝經參加比賽或展演成績優異，經提出最近一年特殊才藝相關證明文件者。
- 四、得獎名額：研究所三名、大專十七名，每名獎學金4千元。高中十名，每名獎學金3千元。國中十名，每名獎學金2千元。
- 五、相關訊息請上公會網站 <http://www.teca.org.tw> 查詢。
- 六、洽詢電話：02-25064871 分機 16 黎其泓先生，地址：104 台北市松江路 131 號 12 樓。